國立嘉義大學 109 學年度第1 學期幼兒教育學系第6 次系務會議紀錄

時 間:109年12月30日(星期三)

地 點:教育館 B03-316 會議室

主 席:鄭○青主任

出 席:如簽到單 記錄:張○○芬、朱○羚

壹、主席報告

1. 威謝各位老師撥冗與會。

- 2. 本系師培評鑑之內部評鑑為 110 年 3-4 月,實地訪評為 111 年 5 月,近日起陸續須於 12 月底前完成各項表格資料填報及自評報告書(概況說明書),概況說明書之本文內容以 80 頁為限,填寫資料之範圍,108 學年度、109 學年度及 110 學年度上學期;其中提及經費之相關年度時,皆為 108 年度、109 年度及 110 年度。
- 3. 本系應師培中心要求已完成系網建立「幼兒園師資類科自我評鑑作業平台」,各項目相關表件均須掛置此作業平台,多項需填寫之表格已由系辦完成(目前填至109-1),並於12月22日 E-MAIL 通知請各位專兼任教師協助填寫附檔專/兼任師資素質及專業表現概況表並回傳檔案。※吳○椒、施○杏、何○如、孫○卿等4位老師已填寫回傳
- 4. 本系與非營利幼兒園推動聯盟暨新竹市教保人員協會合作,於109年12月17日辦理推廣非營利幼兒園講座,邀請樹德科技大學兒童與家庭服務系李○惠主任在本校民雄校區教育館103演講廳進行「介紹非營利幼兒園核心價值及基本架構,人力資源、薪資福利、工作內容等相關待遇制度」Q&A對談。
- 5. 系與所學會合作辦理專題演講,109年12月27日9:00-12:00邀請台中四季藝術幼兒園吳○如老師於教育館103演講廳演講【方案-「魚你同在」】。
- 6. 110 年 1 月 6 日(三)本系與系學會合作辦理之系週會,邀請桃園市楊梅區楊梅國民 小學附設幼兒園黃○萱老師於本校民雄校區教育館 103 演講廳進行「畢業生教師 甄試經驗分享」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

 關於本系招收110學年度大學部學生轉系案,決議:同意招收大二轉系生3名,轉 系審查標準援例不須修改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案由:關於本系訂定「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」標準案,請討論。

說明:

- 1. 依據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 109 年 11 月 23 日郵件通知辦理。
- 2. 依教育部 109 年 8 月 19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90112935 號來函,強化本校論文品保機制,各系須於 12 月 31 日(星期四)前訂定「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」標準,經系務會議通過後,檢附會議紀錄回傳至註冊與課務組並上網填寫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。(附

件頁 1~頁 5)

決議:本系訂定「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」標準為未逾30%。

提案二

案由:關於「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論文審查實施要點」修訂案,請討論。 說明:

- 1. 配合本系訂定「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」標準修訂。
- 2. 請參閱「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論文審查實施要點」修訂草案。(**附件頁** 6~頁8)

決議:修正後通過。

提案三

案由:關於本系碩士論文計畫審查發表暨學位考試口試之程序訂定案,請討論。

說明:請參閱「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碩士論文計畫審查發表程序」暨「國立嘉義

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碩士論文學位考試口試程序」草案。(附件頁9)

決議:通過訂定「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碩士學位論文口試程序」。

提案四

案由:關於故事說演能力檢定之評分標準及獎金分配案,請討論。

說明

- 1. 本系故事說演能力通過檢定分數為80分,表現傑出者以95分作標準。
- 2. 為讓各位評分委員評分標準有其依據、更具鑑別度,參照本系故事說演能力檢定暨 授證實施要點,3個評分標準等級訂其配分如下列,請討論修訂。

評分級距 及配分 評分項目 標準	優	佳	尚可	待加強
故事內容 (40%)	31-40	21-30	11-20	0-10
說故事技巧 (50%)	39-50	26-38	13-25	0-12
時間掌握 (10%)	9-10	6-8	3-5	0-2

3. 本檢定由本系在職專班經費支應,提供檢定結果前3名獎金:第1名1000元、第2 名800元、第3名500元。

決議:

- 1. 因本檢定非比賽性質,不提供檢定結果前3名獎金。
- 2. 關於故事說演能力檢定之評分標準,於下次系務會議提案討論。

提案五

案由:關於109學年度第2學期系務會議時間案,請討論。

說明:

1. 109 學年度第2學期本系教師上課多集中於星期二(7人)、星期三(6人)、星期四(8人),惟因週四孫○卿老師、簡○宜老師有教學實習及教保實習課程,未必來校,因此擬以星期二安排本系系務會議時間。

2. 初步規劃日期為 109 年 2 月 23 日、3 月 23 日、4 月 27 日、5 月 25 日、6 月 22 日, 是否妥適,請討論。

決議:同意,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六

案由:關於本系教師申請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外參訪車費補助申請案,請討論 說明:

- 1. 依據 102 年 4 月 10 日系務會議討論有關校外參觀補助遊覽車資原則,每班每學期至 多補助以一萬元為最高上限。
- 2. 申請補助之班級必須提交學生參訪心得與活動照片,始得核銷經費。
- 3. 目前已提出申請者:

教師	年級	課程名稱
鄭○青老師	2 年級	幼兒園教材教法 (I)
何○如老師	3年級	幼兒園、家庭與社區
何○如老師	4 年級	班週會

決議:2年級鄭○青老師「幼兒園教材教法(I)」、3年級何○如老師「幼兒園、家庭與 社區」、4年級何○如老師「班週會」,以每班每學期至多補助以一萬元為最高上限。

提案七

案由:關於 109 學年度第1 學期文樹獎學金申請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- 1. 該獎學金經費由善心人士捐獻現現金 10,000 元,名額 2 名,每名 5000 元。
- 依據本系文樹獎獎學金給付設置要點第八點「本獎學金之審核和議決,須經本系系務會議決議後核准發給」。。
- 3. 本次提出申請學生共計有2名,皆符合申請資格(108學年度第2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70分、操性75分以上;家庭遭遇變故,使家庭經濟發生困難,致使繼續求學發生困難而持有證明者。附件頁10

決議:涂○璇(1073614)、王○均(1073646)等2位同學獲文樹獎獎學金,各5000元。

提案八

案由:關於教育館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備案,請討論。

說明:

- 1. 依據 109 年 12 月 22 日師範學院郵件轉知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調查通知辦理。 **附件頁 11**
- 2. 請討論是否有意願於教育館5樓教師研究室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備。

決議:同意於教育館5樓教師研究室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備,惟設置後相關維修及費用 均須由學校負責。

肆、臨時動議:無

伍、散會:13:00